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 大荔县林业局 的 大荔县2025年中央财政森林草原防火补助项目(三次) 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床垫，属于 工业 行业；制造商为 廊坊喜飞救援安全设备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3 人，营业收入为 319.87 万元(大写：叁佰壹拾玖万捌仟柒佰元)，资产总额为 123.14 万元(大写：壹佰贰拾叁万壹仟肆佰元)，属于 微型企业；
2. 防火帐篷，属于 工业 行业；制造商为 廊坊喜飞救援安全设备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3 人，营业收入为 319.87 万元(大写：叁佰壹拾玖万捌仟柒佰元)，资产总额为 123.14 万元(大写：壹佰贰拾叁万壹仟肆佰元)，属于 微型企业；
3. 户外电源，属于 工业 行业；制造商为 中山市鑫耀电子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30 人，营业收入为 1,000 万元(大写：壹仟万元)，资产总额为 2,000 万元(大写：贰仟万元)，属于 小型企业；
4. 取暖器，属于 工业 行业；制造商为 慈溪市韩雀电器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85 人，营业收入为 5,000 万元(大写：伍仟万元)，资产总额为 2,000 万元(大写：贰仟万元)，属于 小型企业；
5. 照明灯，属于 工业 行业；制造商为 泰州市安特消防装备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9 人，营业收入为 381.7 万元(大写：叁佰捌拾壹万柒仟元)，资产总额为 221.86 万元(大写：贰佰贰拾壹万捌仟陆佰元)，属于 微型企业；
6. 巡护服套装，属于 工业 行业；制造商为 泰州市安特消防装备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9 人，营业收入为 381.7 万元(大写：叁佰捌拾壹万柒仟元)，资产总额为 221.86 万元(大写：贰佰贰拾壹万捌仟陆佰元)，属于 微型企业；
7. 巡护鞋，属于 工业 行业；制造商为 浙江华军消防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5 人，营业收入为 213.342 万元(大写：贰佰壹拾叁万叁仟肆佰贰拾元)，资产总额为 313.21 万元(大写：叁佰壹拾叁万贰仟壹佰元)，属于 微型企业；
8. 巡护背包，属于 工业 行业；制造商为 廊坊喜飞救援安全设备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3 人，营业收入为 319.87 万元(大写：叁佰壹拾玖万捌仟柒佰元)，资产总额为 123.14 万元(大写：壹佰贰拾叁万壹仟肆佰元)，属于 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签章) 大荔县惠利工贸有限公司

日期: 2026年5月26日

注：

- 1、供应商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结合自身实际，确定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型。
- 2、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均填0，根据提交投标（响应）文件时的实际情况填写企业类型。
- 3、供应商不属于中小企业的，无需提供此声明。



2026-05-26 12:11:11

大荔县惠利工贸有限公司 2026-05-26 12:11:12